



联合国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7)/CST/10
22 July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第七届会议

2005年10月18日至20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5

现有网络和机构的普查和评估

秘书处的说明

1. 在第13/COP.4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代表其合作体成员提交的现有网络、研究所、机构和团体第一阶段普查和评估的最后报告。

2. 缔约方会议还注意到在第四届会议上为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科技委)编写的有关文件，其中载有将要在南部非洲次区域进行第二阶段普查和评估工作的任务范围和环境署代表其合作体成员提出的建议。

3. 缔约方会议回顾了科技委的建议，接受环境署¹代表其合作体成员提出的建议。环境署²的临时报告已提交科技委，供科技委第五届会议审议。

4. 在第13/COP.5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请秘书处与环境署订立必要的合同安排，以便落实对现有网络、研究所、机构和团体的第二阶段普查和评估工作。尽管科技委员会主席团和缔约方会议主席团提出了要求，但秘书处无法安排进行第二阶

¹ ICCD/COP(4)/CST/3/Add.1。

² ICCD/COP(5)/CST/3。

段工作所需的资金。后来载于 ICCD/COP(5)/CST/3 号文件的环境署临时报告，再次提交在古巴哈瓦那举行的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审议。

5. 在第 14/COP.6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请全球机制和其他筹资机构与秘书处密切合作，为该倡议筹集资源。缔约方会议还鼓励《公约》各缔约方，特别是捐助方和捐助机构，为该倡议自愿捐款。

6. 环境署与秘书处合作就该倡议制定了一个中等规模的项目，并且由环境署提交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秘书处审议。

7. 在第 14/COP.6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还请环境署代表其合作体成员向秘书处提交一份临时进度报告，在科技委主席团闭会期间会议上陈述，并向科技委第七届会议提交最后报告。在此提交环境署代表其合作体成员编制的临时进度报告，委员会为有其认为适当的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建议，不妨予以通过。

环境署代表其合作体成员就第 14/COP.6 号决定的 执行情况编制的提交给《荒漠化公约》 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的临时报告

1. 根据《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荒漠化公约》)第 25 条,科技委拟对现有的愿意组成网络以便支持执行《公约》的有关网络、机构和团体进行普查和评估。这一普查和评估工作拟分成三个阶段进行,即(1) 开展全球性普查,找出可能入网的主要单位,尤其是网络单位;(2) 在一个具体的地区和次地区对可能入网的单位进行深入的试点普查和评估;(3) 在其他地区和次地区进行同样的深入普查和评估。在所有三个阶段里,受普查和评估的单位(网络、机构、组织以及团体等)包括政府、政府间、非政府、学术以及其他私人部门实体。

2.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核准环境署为首的合作体伙伴机构进行第一阶段普查的报告后,在第 13/COP.4 号决定中接受由环境署为首的合作体³ 提出的实施第二阶段普查的建议,包括对南部非洲的网络和单位进行深入普查,对第一阶段内开发的网站/交互式数据库进行维护、质量控制和进一步的开发,使全球性的网络之网投入运行。

3.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还请《公约》缔约方和包括全环基金在内的组织向这项决定设想进行的工作提供资金。2001 年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 13/COP.5 号决定接受以环境署为首的合作体提出的经修订的建议,即在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讲英语的国家进行试点调查。2003 年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第 14/COP.6 号决定再次核可这项决定,并进一步请全球机制和其他筹资机构与秘书处密切合作,为这项倡议筹集更多的资源,并鼓励《荒漠化公约》缔约方,特别是捐助方和机构,为这项倡议自愿捐款。请环境署代表其合作体成员向秘书处提交一份临时进度报告,在科技委员会主席团闭会期间会议上介绍,并向科技委员会第七届会议提交最后报告。

³ 合作体包括纳米比亚沙漠研究基金会(沙研基金会)、德国非政府组织荒漠化问题工作组/国际非政府组织荒漠化问题网络国家联络点、国际土壤参考和信息中心、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环境和土地管理部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旱地发展中心(开发计划署)、世界气象组织、亚利桑那大学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

4. 由于执行第二阶段普查工作缺乏捐助方的支助，环境署提出了一个中等规模项目建议，题为“南部非洲荒漠化研究所之间联网能力建设”，并提交给全环基金。这个拟议的有助于解决土地退化问题的项目涉及全环基金关于可持续土地管理的《业务方案 15》。该项目符合《业务方案 15》地方、国家和区域各级能力建设提供支助的要求，并且有助于加强整个南部非洲地区吸收参与性的机构机制以及提高综合土地使用规划能力。这也将加强信息管理系统，支持从地方到国家和区域各级有关利益相关方参与和公共参与方面的决策工作。

5. 此外，它与《业务方案 1》“干旱和半干旱生态系统”和《业务方案 12》“综合生态系统管理”相关，因此贯穿全环基金的重点领域，即生物多样性、国际水域和气候变化。此外，它针对全环基金理事会 1999 年 12 月通过的“加强全环基金对土地退化的支助行动计划”的目标，支持建立有利于解决土地退化问题的环境，确定地方、国家和次区域、国际各级有能力防治土地退化的关键利益相关方。通过在南部非洲地区确定和运行网络，开发在非洲其他地方可以仿效的工具和方法，该项目还有潜力支持实施“全环基金非洲土地和水倡议”。

6. 拟议的项目还对一般全环基金合乎条件的国家表示的、特别是《荒漠化公约》缔约方 2002 年 11 月在意大利罗马举行的《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上表示的关切和优先事项作出了回应。各国承认《荒漠化公约》国家联络点在执行《公约》、为国家协调机构提供服务以及在可持续土地管理的战略规划方面促成更大的一致性方面发挥了关键的作用，但是强调加强人力资源动员的重要性。它们强调，协同尤其是有效地使用资源，以及在国家和国际级别的不同行动方之间交换信息和协调行动，可给执行《荒漠化公约》带来潜在的益处。由于更好的沟通和交换信息是技术界和科学界、决策者和自然资源用户之间进行合作的前提，请各个伙伴向各项活动提供支持，例如交流专门知识、技术转让、荒漠化和土地退化培训以及科研机构的联网。

7. 该项目还将有助于实现巴厘能力建设战略行动计划以及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环境倡议的目标，后者将防治土地退化、干旱和荒漠化确定为最优先处理的问题。

8. 提交本报告时，尚未收到全环基金秘书处的答复。